

美 族 史

冉 光 榮 李 紹 明 周 錫 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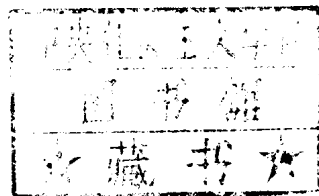


四川民族出版社

毛 族 史

冉 李 周
光 绍 锡
荣 明 银

四川民族出版社
一九八四年·成都



羌 族 史 (精装)

四川民族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四川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印张12.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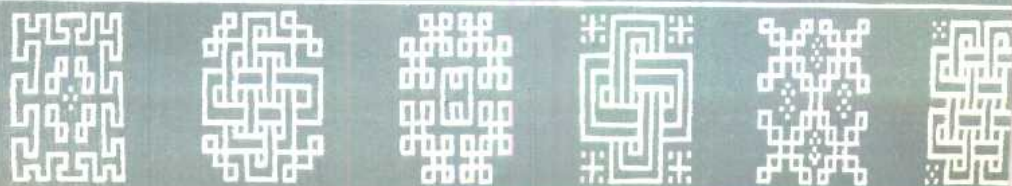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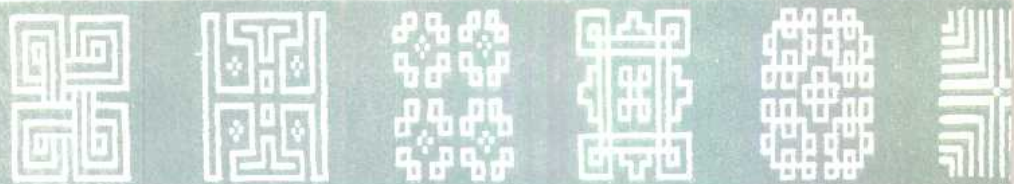
插页10 字数290千

1985年1月第一版

1985年1月第=次印刷

印数: 1—1500

书号: M11140·23 定价: (精装) 2.80元



腰机织布与挑花图案



出土石棺葬中的双耳陶罐、陶豆和四铢钱



茂汶县叠溪唐代石刻造像

岷江杂谷河畔的汶川县城



茂汶县叠溪
海子风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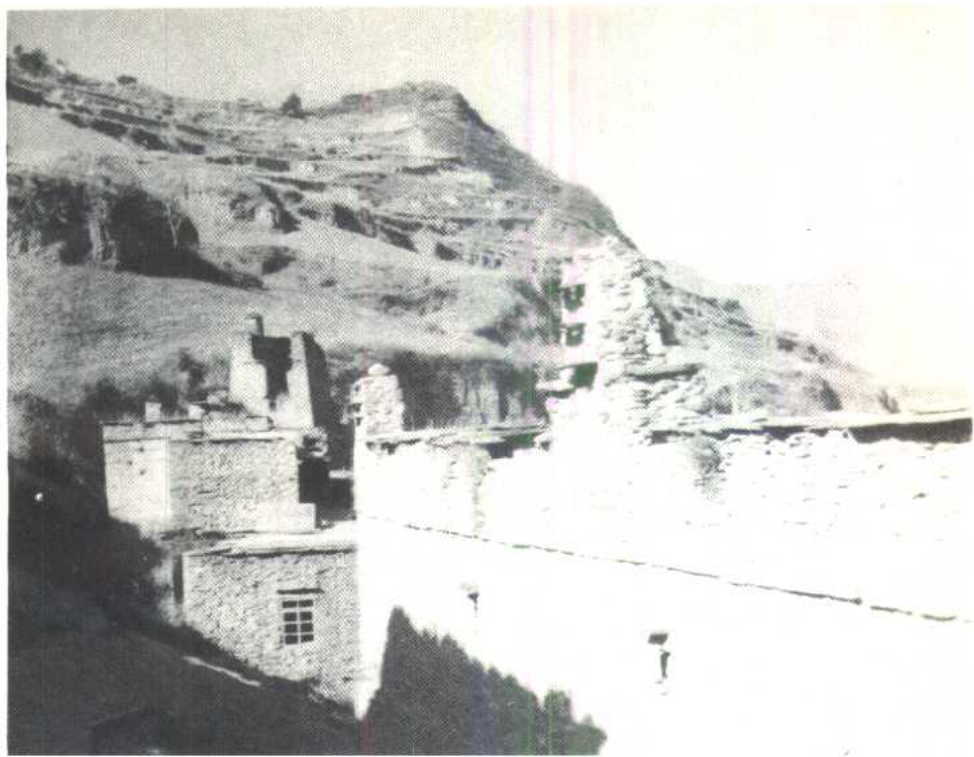




茂汶羌族自治县县城全景

汶川县羌寨一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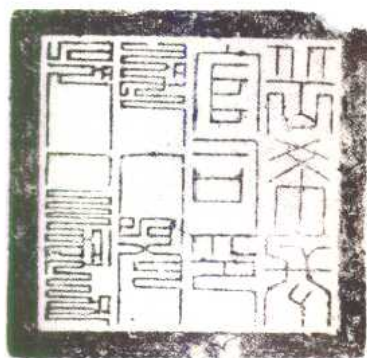
坡地下的住房



住房上所供的“白石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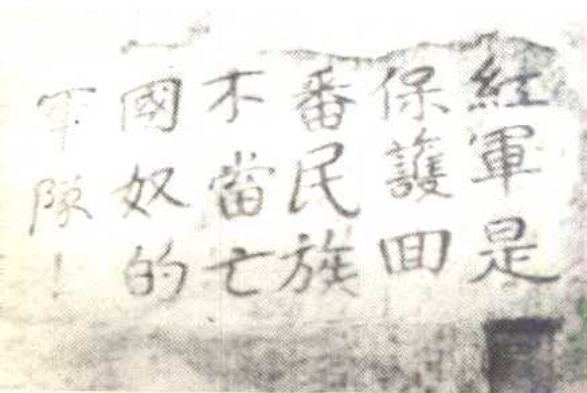


清末黑虎乡羌民具控岳希土司的状词



清“岳希长长司印”文

红军长征经过羌族地区留下的石刻标语





“汉归义羌长”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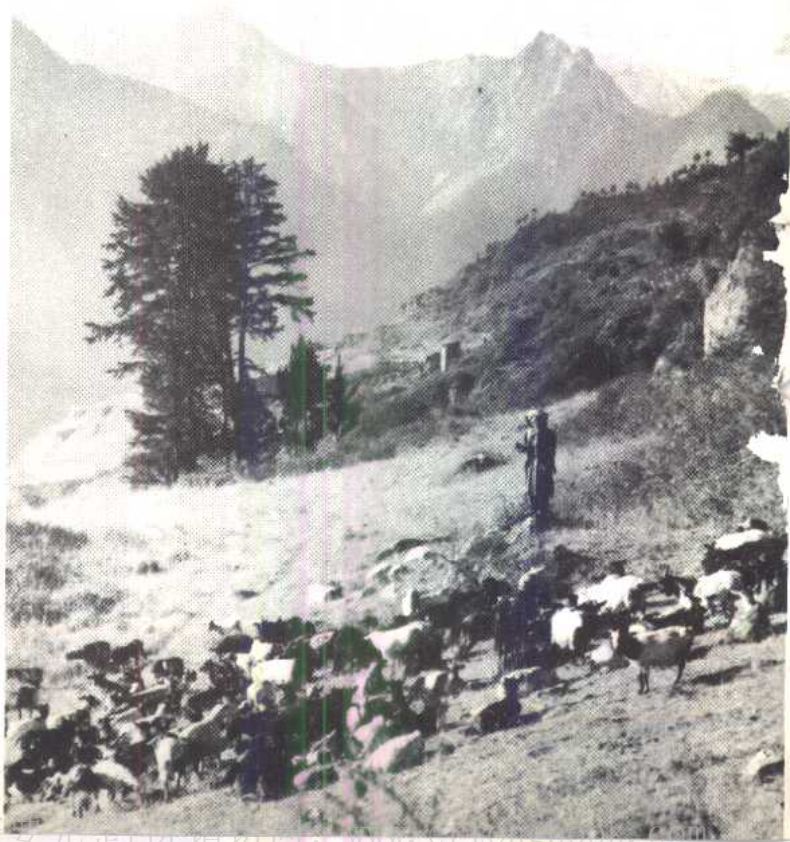


“汉归义羌长”印文



挑花围腰（中部）

放牧





收 获

农 耕



刺 绣



舞 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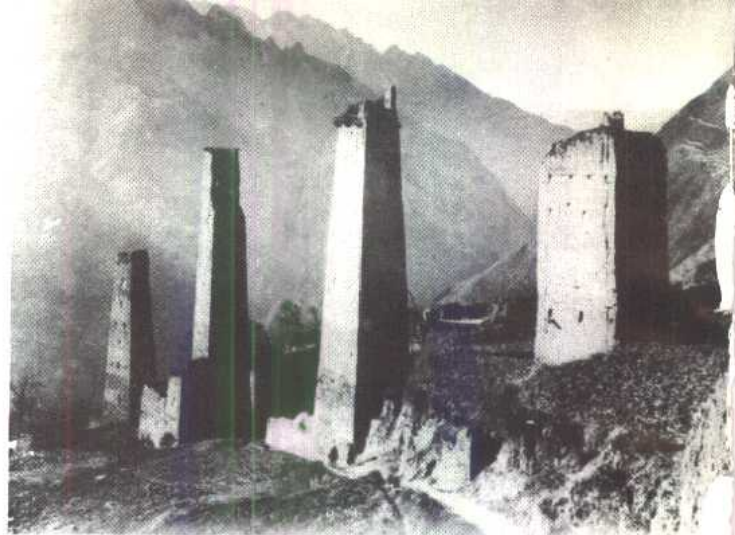


明代威州城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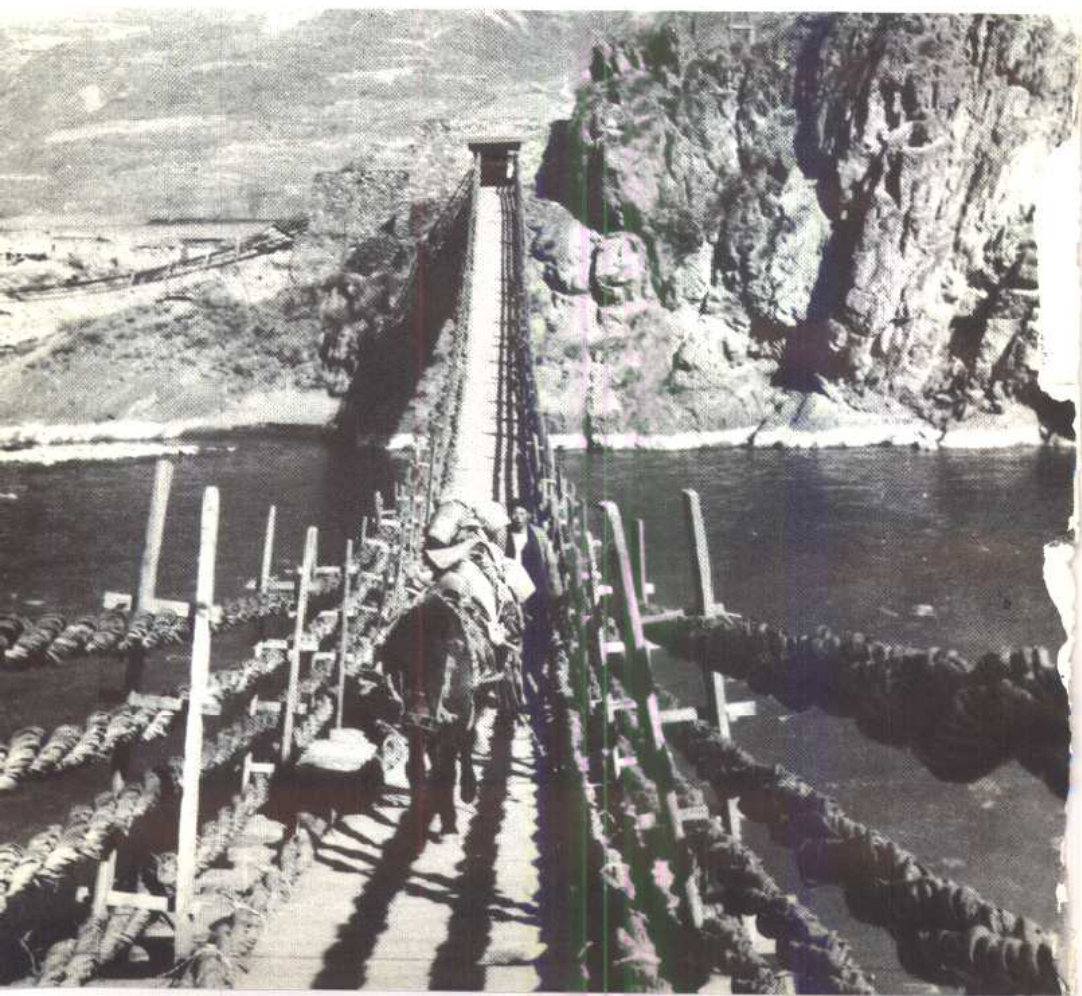


清岳希长官司衙门

汶川县克枯乡的碉楼



汶川县威州竹索桥



序

羌族是古代西戎牧羊人，分布在中国西部各地。他们原来就是一个农牧兼营的部族。

司马迁说：“大禹兴于西羌”，中国第一个王朝——夏后氏，就是以羌族为主体并与唐虞两个联盟部族在黄河流域完成的一个统一大国。

范晔《后汉书》说羌人“以产牧为业”。牧就是牧羊，产就是粗耕。他们以牧羊为主要生产，而以粗耕为辅，男子牧羊，女子粗耕，形成一种原始的男女分工。中国西北高原及横断山脉的河流峡谷之间的广大地区尽多水草，男子掌管的羊群增多以后，成为社会上可以流通的财富，他们就要把这些财富留给自己的儿子享用，这就是产生父系社会的经济基础。从而家庭私有制也首先在羌族社会中完成，联系“禹传子家天下”的传说，就不能说是偶合了。

范晔又说：羌人“其俗氏族无定，或以父名母姓为种号，十二世后相与婚姻。”这说明在后汉时代河湟地区的一部分羌人已进入父系社会，以父名为种号。后来在南诏统治区域内的羌人后裔，就用一种父子连名制以记录其父名的世系。另外一部分羌

人，他们还停留在母系社会中就以母姓作为家族称号。这两部分羌人，不论是父系或母系，他们都采用从大部族中分出小部族的族外婚制，十二世后才能相与婚姻，就避免了近亲结婚其生不蕃的不良后果，保证了本族健康地发展，繁荣兴旺。

魏晋之际常璩作《华阳国志》，他说汶山郡广柔县（即今四川松理茂地区），有一块方百里的剽儿坪，就是大禹诞生的圣地，羌人相戒不敢在这里居牧，羌中有过失之人逃避其内，便没有人敢去追捕。三年之后为人所得，大家也要予以原宥。我们如从民俗学考察这个圣地的来源，就是追溯到夏王朝的开国时期也不至于有人能拿出证据来说他不对。

我们生息于父系社会，经过了几千年，对于母系社会还了解得不多。在中国古代历史中，由于一部分羌人还停留在母系社会，他们建立了许多女国；在战国时代有西王母；在唐代有东女、有苏毗。吐蕃兴起以后，征服了苏毗，苏毗就由母系转为父系。只有在四川云南之间的东女后裔——纳西族还保留了母系社会，实行望门居的阿注婚。母系社会在中国延续之久，分布之广，都是我们研究人类母系社会最重要的宝库。西方学者过去没有接触到这些资料，摩尔根《古代社会》里没有，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里也没有。

《羌族史》搜集了从四千多年前的夏代至解放前夕的丰富史料，并进行了梳理排比，探寻规律。它使我们知道在农牧兼营的社会里出现了第一次原始的男女分工，形成了父系社会和母系社会，形成了家庭私有制。尤其是母系社会的存在，在我们过去的知识领域里还是一件不十分具体不甚清楚的事情。

现在存在于四川松理茂地区的羌族社会，就是古代羌族父系社会的缩影。我们如从这一基点回过头来看他们祖先在中国西部